# 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5-07-16

*第一篇：关于做好2024级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2024级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工作的通知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是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综合技能的重要实践教学环节。为规范本科...*

**第一篇：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

工作的通知

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是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综合技能的重要实践教学环节。为规范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毕业综合实习工作的管理，提高我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现将2025级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毕业综合实习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组织与管理

1．各学院成立毕业论文（设计）及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院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的领导组织工作与过程监控。

2．各学院应在第5学期第8周召开毕业实习动员大会，安排和部署2025级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等工作。

3．实行本科生全员导师制, 师生间“双向选择”：第5学期第8—12周（2025年10月18日—11月21日）2025级学生在网上选填毕业实习指导教师和教师在网上确认所指导的学生。

4．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时间：第6-7学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第8学期进行毕业综合实习。

二、指导教师资格与职责

指导教师应具有讲师(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实行指导教师责任制。指导教师应认真履行职责，严格管理，重视对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创新能力的培养，在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开题、实施和论文撰写和毕业综合实习给予全方位、全过程指导。尤其要认真审阅论文（设计）初稿，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指导学生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反复锤炼，力求毕业论文（设计）质量达到较高水平。

三、指导学生人数

为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和实习质量，原则上要求指导教师每人指导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人数不超过15人。

四、选题与开题 1．选题与开题报告撰写

各学院于第5学期第13周（2025年11月22日—28日）组织开题报告培训，使学生明确开题报告的重要性、如何选题和撰写开题报告。

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进行选题，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并结合科研和生产实践。各学院要严格按照“每人一题”的要求，把好2025级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质量关。选题确定后，学生进行文献收集、整理及撰写，于第6学期第3周（2025年3月20日）前完成开题报告撰写。

2.开题报告答辩

第6学期第4—10周（2025年3月21日—5月8日）进行开题报告答辩。每个学生的答辩时间必须保证15分钟（报告陈述约7分钟,提问答辩约8分钟）。

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开题环节的指导和监督，各专业成立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答辩组，答辩组由本学科教师4人(含秘书1人)组成，组长由教授或副教授担任。答辩组对学生选题是否得当、技术路线是否正确、实施方案是否可行等进行评定，并做好答辩记录。学生根据答辩组意见，对开题报告进行修正，补充和改进。开题报告通过后，方能进入毕业论文（设计）阶段。

五、毕业实习过程管理

1．实习指导教师应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过程进行严格管理，指导学生查阅文献资料，做好实习计划、实验方案、并对采集实验样本、实验数据处理、实习记录等方面提出相应要求。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及时解答和处理学生提出的有关问题。

2．学院监督。院毕业实习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应掌握学生实习的总体状况，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及时解决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论文（设计）质量和实习教学质量，务必杜绝放任自流的现象。

六、毕业论文（设计）撰写

毕业论文（设计）撰写工作务必于第七学期第10周前完成。

要求学生运用所掌握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对所选定的某个理论或实际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和分析，初步掌握选择科研题目，查阅相关资料，拟定研究方案，运用实验手段，处理数据，撰写论文等方面的方法和技能。学生应在扎实阅读，调查，实验，分析和研究的基础上，将研究成果撰写成观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准确，语言流畅，条理清楚，结构严谨的毕业论文（设计）。

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格式请参照教发（2025）7号文要求，按统一格式打印(A4)、装订成册。科学实验论文和毕业设计字数一般不少于5000字，所附的参考文献一般在15篇以上；调研报告字数一般不少于8000字，所附的参考文献应不少于10篇（各专业可对此项作出更为明确的规定）。

八、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

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完成后必须进行答辩，答辩前各学院须对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1．答辩分两次进行，学生在第七学期第10-11周在网上申请答辩时间，并填写毕业论文题目。申请第二次答辩的学生须选择或填写申请理由。学生申请后需经指导教师审核同意。申请第一次答辩的学生，若导师不同意则认定该生参加第二次答辩；申请第二次答辩的学生，若导师不同意则认定该生参加第一次答辩。答辩申请结束，第12周专业负责人在网上进行答辩分组，并安排答辩时间、地点，填写答辩组成员姓名，答辩组人数不少于4人(含秘书1人)。

2.答辩时间：第一次答辩时间为第七学期第13—18周（2025年11月20日—2025年12月30日）。第二次答辩安排在第八学期学生实习返校后进行。

3．答辩要求：答辩组成员应于答辩前详细审阅每位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并根据课题涉及的内容准备好不同难度的问题，在答辩时进行提问。每个学生在答辩前应认真准备。学生汇报和教师提问答辩时间不少于15分钟。

九、毕业综合实习

第一次答辩结束后，学生开始进行毕业综合实习。学生实习过程中要记好实习工作日志，以备作为毕业实习成绩依据。学生毕业综合实习返校后，应提交毕业实习总结及实习单位鉴定意见，并在网上填写校外综合实习调查表。

十、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成绩评定

开题报告成绩按两级制单独记载（及格或不及格）。毕业论文（设计）成绩由指导教师评分(60%)、论文（设计）答辩组评分(40%)两部分组成，毕业实习成绩由指导教师根据学生综合实习表现及实习总结进行评分，计分方式均为百分制。两项成绩最终采用五级记分：优、良、中、及格、不及格。毕业论文（设计）凡弄虚作假和抄袭者，记为不及格，待重新撰写和答辩后给予成绩。

十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工作

1．各学院认真做好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评选及表彰工作，于2025年6月前将推荐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文本文件及电子版一并交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教务处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选。2．各学院按各专业毕业生人数1％筛选较差的毕业论文（设计）（专业人数不足100人的至少应评出1篇），于2025年6月前报送教务处，教务处组织校督导委员会进行审阅，对于评审不合格的毕业论文，将做出责令修改直至重做的处理。

十二、经费管理及教师工作量

1．毕业实习组织工作、开题报告和论文答辩：按115元/生拨给学院，其中：毕业实习组织工作按15元/生由学院开支；开题报告按50元/生划给开题报告答辩小组；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按50元/生划给答辩工作组。

2．毕业论文（设计）实践补助费：按125元/生拨给指导教师，用于毕业实习耗材费（实验材料、药品、器皿、临时用工、资料复印、图书资料、调查差旅费等）。

3．教师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按每生25标准课时计算工作量。

十三、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工作总结

各学院应认真总结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综合实习基本情况、主要工作经验，以及本单位在毕业论文（设计）和毕业实习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意见和建议等。工作总结于2025年7月1日前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

教

务

处

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第二篇：关于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有关通知**

关于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有关工作的通知

为确保我院2025届本科生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各项工作顺利实施、组织、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毕业实习：（实习期可以在1--2个月，但至少要有一个月，没有专业限制）

1、毕业实习时间：2025年2月13日——4月19日，实习期不少于2个月时间；

2、毕业生下学期返校时间：2025年4月20日；

3、实习要求：

（1）毕业生进入实习阶段，须将实习单位相关信息（单位名称、地址、单位人力资源部电话、实习岗位名称及电话等）报辅导员谢君老师，学院将组织安排毕业实习检查及调研活动；【有特殊原因：身体不适、单位要求等不能按时返校的同学，提前和谢老师请假】

（2）遵守实习单位劳动纪律，履行职业操守；

4、实习结束，由用人单位给出实习鉴定意见（格式见附件1），并签署公章；

5、实习结束后，毕业生于4月25日前完成《毕业实习报告》撰写（封面格式见附件2），字数要求达4000-5000字；（实习鉴定意见、毕业实习报告双面打印）

6、毕业实习答辩（每个人都要参加）拟定于4月28日进行；

毕业论文：

1、毕业论文开题：2025年12月16日，毕业生在接到论文指导老师下达的《毕业论文任务书》后，在导师的指导进行毕业论文开题工作，确定论文方案，搜集资料，本学期放假离校前完成《毕业论文开题报告》；（不在学校的同学可以自己用A3的纸双面打印）

2、毕业论文后续进程安排及要求，详见《金融与统计学院关于2025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程安排及要求》（附件3）；

3、关于毕业论文几个重要时间提示：

（1）毕业论文中检时间：拟定于2025年4月14日；

（2）毕业论文正稿交稿时间：2025年5月15日前；（3）毕业论文交叉评阅时间：2025年5月15日—23日；（4）毕业论文答辩时间：拟定于2025年5月26日或6月2日。

4、提交的毕业论文格式，须严格按照《湖南大学毕业论文（大文类）撰写规范》。

请全体毕业生按照以上通知，安排好毕业实习及毕业论文撰写相关工作，未按质、按期完成规定的任务所造成的后果由毕业生自行负责。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

2025年12月15日

（毕业论文登记表、评阅意见表可以在论文交正稿之前即5月15日之前做好）

**第三篇：关于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关于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毕业班全体同学：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通知》精神的有关规定，为切实做好2025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及要求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1.毕业论文（设计）是高等学校学生毕业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凡毕业论文（设计）不及格者必须补做，并经答辩合格后方能取得毕业证书。

2.毕业论文（设计）必须按照在指导老师的指导下完成。在毕业论文答辩前将进行资格审查，凡抄袭或大篇幅引用他人资料的论文不予安排答辩，成绩按不及格计。

3.学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程序如下：

①所有学生在本学期离校前完成论文（设计）的选题和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填写工作；

②学生在落实实习单位后一个月内（3月份）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③将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寄回给指导老师，由指导老师审定后将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寄返给学生；

④学生按照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和有关格式及要求，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写作过程中如有问题，可请教指导老师；

⑤5月26日学生返校时将完成的毕业论文（设计）交给指导老师审阅，接受答辩资格审查；

⑥论文答辩（交流）、成绩评定及优秀毕业论文汇编。

4.毕业论文（设计）一律使用学院提供的标准电子版模板（包括封面和内芯），用计算机打印；论文（设计）完成后需同时提交电子稿和打印稿。

5.毕业论文（设计）设计书及毕业论文（设计）封面及内芯的统一格式及填写要求，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系

2025年12月17日

**第四篇：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工作计划**

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论文工作计划

根据《中南民族大学本科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条例（修订）》（民大教学[2025]11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特制定经济学院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工作计划。

一、时间安排

2025年11月8日（第7学期，第10周星期四）前，指导教师完成毕业论文参考选题的命题工作，将参考选题交教研室主任。

2025年11月12日（第11周星期一），教研室主任审查（题目不能重复）后交经济学院教学秘书。

2025年11月22日（第12周星期四），经济学院完成对参考选题的审核工作，并将参考选题下发给学生进行选题。

2025年11月23日（第12周星期五）下班前，学生按班将选题方向报经济学院办公室。经济学院根据学生选题情况和指导教师的有关情况安排指导教师。

2025年11月29日（第13周星期四），召开经济学院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动员大会，宣布并讲解毕业实习的目标、要求及纪律规定，和毕业论文的基本要求。动员大会结束后，学生与指导教师见面（学生论文一人一题，题目必须符合专业要求），开始进行毕业实习和论文的指导工作。

2025年11月29日——12月28日（第13—17周）由指导教师填写任务书并下达给学生，制订毕业实习计划和论文资料的收集计划，后提交开题报告。

2025年2月18日——3月28日（第8学期，第1—6周）为毕业实习时间。实习期间（3月14日前）学生应向指导教师发出信函（书面或E-mail均可）一封，报告实习及论文进展情况。学生必须于3月30日返校，当天晚7时各班点名。（确因工作不能按时返校者，必须在3月31日－4月2日向辅导员电话请假，确定请假期限，并在返校后提交就业协议书或就业证明，学生在外期间应及时与论文指导教师取得联系，不得耽误论文写作。）

2025年3月31日——4月4日（第7周）学生向指导教师汇报实习及论文写作情况在此期间应完成实习报告（3000字左右），并于4月4日前将实习鉴定表及实习报告交指导教师（一式两份）。

2025年2月18日——5月16日（第1周——第13周），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提纲、初稿、二稿、三稿的写作。学生毕业论文的三稿经指导教师同意定稿之后，应按统一要求打印并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及定稿后的电子文档，于5月16日前一并交指导教师。【论文写作及装订规范按学校教务处统一要求。可到民大教务处主页(http://jw.scuec.edu.cn/)上查询。】

2025年5月19日——5月23日（第14周）进行毕业论文答辩。

2025年5月26日——5月30日（第15周）为毕业论文成绩评定和形式审查时间，对于形式审查不合格的论文，学生应在此周内在教师指导下完成修改。指导教师应于6月8日下班前将学生毕业论文评定表和毕业论文交经济学院办公室，以便经济学院进行论文形式审查、论文成绩的审定和优秀毕业论文的推荐。

二、组织领导

经济学院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

张跃平、杜忠卫、张英、孙明福、尹吉凤、沈道权、陈志刚、刘鸿格、孙冰。经济学院毕业论文形式审查小组及毕业论文答辩小组：

张跃平、杜忠卫、张英、沈道权、陈志刚、刘友松、湛柏明、朱乾宇、鲍金红、陈全功。

经济学院2025.10.30.

**第五篇：关于做好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关于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生在掌握专业知识、技能和平时科研训练基础上所进行的系统、综合的研究、训练活动，是本科阶段学习的最后总结、升华和对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检验。为做好2025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一步提高毕业论文(设计)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时间与程序安排(详见附件1)

1、工作准备与启动

各学院应按照本通知和《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中大教字[2025]83号)文件要求，结合各专业的培养目标和特点，制订学院自己的“毕业论文(设计)实施细则”和具体工作计划与执行方案，及早做好拟题、审题与指导教师选派(鼓励教授参与)、学生动员，做好学术诚信教育及论文检测宣传工作，督促指导教师认真填写《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附件2)。学院各项工作计划、方案安排应于2025年12月30日前报本科生院培养办(一办105，Tel:88836131)。

2、前期工作检查

2025年3月21日前，学校和学院分别组织毕业论文(设计)前期工作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毕业论文(设计)组织管理、指导教师选派、拟题、审题、学生选题及任务安排情况、实习调研与经费、基本条件准备等。学院自查后应向培养办提交自查报告和《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前期工作评价表》等(附件3)。

3、中期进度与质量检查

2025年4月底前，学院组织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期进度和质量检查并向本科生院培养办提交中期检查报告等材料；4月24-30日学校组织专家组对各学院工作进行中期检查。

4、论文检测、答辩与成绩评定

2025年6月2-6日各学院全面进行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检测；7日开始，学院组织论文(设计)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校专家组进行随机抽检。各学院应提前做好答辩准备，成立答辩委员会(小组)，制订答辩规则、程序和时间安排表，审查答辩资格，组织答辩和成绩评定(成绩评定表见附件4)。各学院应将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名单及答辩时间安排于6月6日前送交培养办备案。

5、工作总结与质量普查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结束后，学院应组织毕业论文(设计)普查和工作总结,及时登记学生论文(设计)成绩，并将普查情况分析报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填好成绩的《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情况一览表》(附件5)、《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基本情况统计表》(附件6)等于7月4日前报送培养办。

普查内容包括：任务书，调研(或实习)报告、外文翻译、论文(设计)[包括中英文摘要、文献综述、参考文献、附录与设计说明书]等文本规范性，教师评阅意见与签名，答辩评价与签名，评语与成绩的吻合性，论文(设计)质量与成绩评定的准确度等。普查可采取交叉检查的方式进行。

6、学校抽查

为加强对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监控，学校将于9-10月组织专家组对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抽查，抽查比例不小于10%。抽查内容除普查内容外，再结合湖南省高校毕业论文(设计)抽检的相关要求进行。

二、有关工作要求

1、各学院应严格按照《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中大教字[2025]83号)、《中南大学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时间表》的进度与要求做好各项工作。

2、继续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质量跟踪考核与评价，考核评价工作将贯穿于毕业论文(设计)全过程，各学院是否准时按要求报送和提交相关材料、组织实施工作是否及时到位、教师的指导工作态 1

度和质量、论文(设计)评阅、毕业答辩与成绩评定、毕业论文(设计)的水平与效果、师生论文(设计)获奖情况等将全部纳入质量监控与评价范围。

3、学院应创造条件让学生尽早进入毕业论文(设计)前期工作，把学生撰写调研(或实习)报告、文献综述、外文资料翻译等纳入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考核的重要内容。

4、严格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监控和过程管理，各学院组织管理工作、论文(设计)质量、指导工作质量和文本规范性等仍将作为2025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监控检查重点。

5、妥善做好应届国防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与安排。按广州军区和学校后备军官选拔培训办的安排，我校2025届毕业国防生(除医学类国防生外)将于2025年2月至4月初由广州军区统一安排下部队当兵锻炼。凡涉及下部队锻炼国防生(名单等确定后再通知有关学院)的学院，要提前布置、认真安排好国防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落实专人负责，确保国防生能按质按量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

三、几点变化和修改说明1、2025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将尝试改革：将学校集中评选方式变更为由学院组织专家评选，评奖指标统一下达到学院。申报程序、条件要求、时间安排等基本不变，仍由学校统一公示和发文表彰，具体工作与要求另行通知。

2、凡获2025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一等奖的指导教师给予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

3、《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中大教字[2025]83号)中关于指导教师每周与学生见面指导答疑的要求，现变更为：指导教师每周至少二次与学生面对面指导、答疑，每次时间不做要求，具体做法和要求由各学院自定。

4、《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中大教字[2025]83号)及附件《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有关规范》中关于版芯大小与论文字数的要求变更为：

版芯：29行×37字(包括注释行，正文小4号字)。

字数：理工类1.5～2万汉字字符(包含简单图表时可折算成16～30版面)，经管文法医类0.8～2万汉字符(外文按双倍字符计)。

5、《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中大教字[2025]83号)中关于设计类题目“至少有一张手工绘图”的要求取消，不作统一要求。

6、关于论文(设计)诚信检测：非设计类专业文字重合率＜40%为合格；设计类专业文字重合率调整为＜50%为合格。文字重合率≥30%者仍取消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资格。

7、关于延期答辩的安排：因各种原因不能按规定时间参与答辩的学生，由学院视其论文(设计)完成情况来决定延期至何时答辩。(暑假后开学第一周内及之前通过答辩的，基本上不影响证书发放)

8、关于毕业论文(设计)文本装订：论文按封面、扉页、目录、题目与作者及指导老师、中外文摘要及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附录等顺序单独成册装订。任务书、成绩评定表、调研(或实习)报告、外文翻译等以及其它不便入论文册的资料均另册装订。

附件：1.中南大学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时间表.doc

2.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doc

3.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前期工作评价表.doc

4.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表.doc

5.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情况一览表.doc

6.中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基本情况统计表.xlsx

中南大学本科生院

2025年12月10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